

黄石市财政局文件

黄财社发〔2024〕34号

黄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（义务兵家庭优待金）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经市政府批准，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（义务兵家庭优待金）的通知》（鄂财社发〔2023〕122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地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财政补助经费 万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预算，用于义务兵服现役期间地方政府对其家庭发放的优待金。该项指标收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

“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和“20808 抚恤”科目，项目代码：10000013Z1350800000006。资金通过财政年终结算办理。

二、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你地区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三、请按照规定的补助标准，及时将资金发放到位，并加强资金管理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附件：1. 2024 年中央优待对象补助经费（义务兵家庭优待金）分配表

2. 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黄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 日印发

附件 1

2024 年中央优待对象补助经费
(义务兵家庭优待金) 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文号（鄂财社发 (2023) 122 号）	项目	总 资 金	分配资金			
			黄石港区	西塞山区	下陆区	开·铁区
	义务兵家庭 优待金	444	134	48	187	75

附件 2

区域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义务兵家庭优待金		所属资金		中央	
省级主管部门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			
		其中: 中央资金					
		省级资金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义务兵家庭数			待定	
		质量指标	资金下拨率			100%	
			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管理率			100%	
		时效指标	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及时拨付率			100%	
		社会效益指标	年度征兵任务完成率			100%	
			各地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差异缩小			较上一年度缩小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对优待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			≥ 90%	